

##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担保人名称:杭州健盛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健盛”)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杭州健盛累计为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5.2亿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1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经营业务资金需求,根据2021年度银行综合授信总额的使用情况,公司拟由全资子公司杭州健盛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期限为一年,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办理贷款申请及对贷款提供担保等事宜。

杭州健盛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贷款提供不超过1.50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占公司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6.29%。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在公司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健盛袜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金一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	张茂义
经营范围	生产各类袜子；仓储、物流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健盛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9,543.93	9,612.37
负债总额	198.20	205.52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98.20	205.52
银行负债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9,345.73	9,406.85
项目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3.55	891.39
净利润	-61.12	-727.75

本次担保事项的担保人杭州健盛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注册地点	杭州市萧山经济开发区金一路 111 号
法定代表人	张茂义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纺织品的研发、销售，物业管理，工程施工，仓储、物流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2,224.83	333,321.64
负债总额	123,359.43	94,786.22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02,839.35	74,165.69
银行负债总额	71,897.40	41,891.67
净资产	228,844.95	238,514.27
项目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营业收入	41,364.23	158,244.91
净利润	4,737.77	-52,772.77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杭州健盛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合同编号：571XY202101855103，主要内容如下：

授信申请人：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人：杭州健盛袜业有限公司

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一）担保方式：担保人确认对担保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二）担保责任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担保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三）保证书的生效时间：自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担保人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担保金额：担保人同意在《授信协议》约定的授信期间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总额为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含等值其他币种）的授信额度。

##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全资子公司杭州健盛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业务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办理贷款申请及对贷款提供担保等事宜。

##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健盛袜业有限公司为母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不超过 1.50 亿元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经营业务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次担保事项经董事会批准，担保决策程序合理、合法、公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对外担保事项。

###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合同累计金额为9.1亿元（含2020年度担保金额），全部为对下属子公司或子公司为母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8.1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